

中国早期现代化:社会学思想与方法的导入

李培林

Abstract: Many institutional symbols of Chinese early modernization appeared during the end of 19th century, is the same with sociology in China. The process of introduction of sociology into China had the similar steps to the introduction of modern utensils, institutions and cultures. This paper takes sociology as a kind of symbols of modern conception, methodology and institutions in the early modernization in China. Through retrospection to the origins of sociology in China,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essential characteristics of sociological thought and symbolic meaning of social survey, the paper proposes that the inertia of tendency of sociology in China produced in its early period has exerted some important influence on later development.

一、群学与社会学

多数中国的学人都知道,社会学最初在中国被称为“群学”,其最主要的标志,就是严复在1897年把英国社会学家斯宾塞1873年著的 *The Study of Sociology* (《社会学研究》)一书翻译成中文时,译成了《群学肄言》,但问题是,“群学”这个学科名称,究竟是严复以其古文的功底和根据其信达雅的翻译标准杜撰的呢,还是中国当时已经存在“群学”这样一个研究领域,严复不过是为了翻译的方便而套用?如果当时中国已经有“群学”,那么当时中国学者思想中所理解的“群学”与斯宾塞对“Sociology”的解说是否一致?如果中国在严复翻译斯宾塞的著作以前并不存在“群学”这样一个研究领域,严复为什么没有选择“社会学”这个日本已有的译法而是选择了“群学”翻译 Sociology?而严复在当时很明显已经知道了日本人把 Society 译作“社会”,他自己也在解说“群学”的同时,经常的使用“社会”的概念。

根据我所接触到的史料看,在严复之前,中国并不存在“群学”这样一个专门的研究领域,也没有人使用过“群学”的概念。换句话说,在严复引入“群学”之前,中国有关于“群”的思想(社会思想),但没有群学的思想(社会学思想)。

严复是中国最早使用“群学”这个专名的人,他最早使用“群学”一词的时间,大概是在1894年。早在1881年前后(“光绪七八年之交”),^①严复就阅读到了斯宾塞的 *The Study of Sociology* 一书,当时他28岁(转自卢云昆编,1996:127)。从发表的译作看,严复较早的翻译作

^① 严复在《〈群学肄言〉译余赘语》中说,“不佞读此在光绪七八之交,辄叹得未曾有,生平好为独往偏至之论,及此始悟其非”。

品是英国必克(A. Michie)著的《支那教案论》(*Missionaries in China*)和赫胥利(T. H. Huxley)著的《天演论》(*Evolution and Ethics*),这两本著作都是1894年后开始翻译的。但是,在翻译天演论之前或之间,严复似乎已经开始翻译社会学和政治学方面的著作,只是他最早的社会学翻译作品没有在当时发表。严复在《天演论》的“导言十三·私制”一节的按语中写道:“人道始群之际,其理至为要妙。群学家言之最晰者,有斯宾塞氏之《群谊篇》,拍捷特《格致治平相关论》二书,皆余所已译者。”(严复;转自卢云昆,1996:321-322)可见在1894-1896年翻译《天演论》之前或之间,严复已翻译过社会学的著作,并开始使用“群学”的专名,只可惜目前笔者无法找到这两个译本,也未见有发表的记载。另外,严复早期曾试图翻译法国巴黎法典学堂讲师齐察理的著作,他译为《国计学甲部》,但仅译3000字左右,具体的翻译时间不详,但显然是其最早的译品之一,翻译时间应在1894年之前,这3000字左右的残稿中有两条按语,均与“群学”有关。其中一条原书的译文为:“以群学为之纲,而所以为之目者,有教化学或曰翻伦学,有法学,有国计学,有政治学,有宗教学,有言语学。”一条按语为:“群学西曰梭休洛克(Sociology——笔者注)。其称始于法哲学家恭德(孔德)。彼谓凡学之言人伦者,虽时主偏端,然无可分之理,宜取一切,统于名词,谓曰群学。”(王栻主编,1986:847)

对于Sociology这样一门中国“本无”的学科,严复为什么没有使用日本学术界“社会学”的译法呢?美国研究严复的汉学家史华兹(B. Schwartz)认为,严复反对日本用“社会”译“society”,而喜好用传统概念的“群”来译,因为严复认为“群”的意思更接近“society”作为一个社会集团而不是作为一个社会结构的概念,严复译文的宗旨是“最大限度地运用中国古代哲学的隐喻手法来表达西方概念,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大多数由他创造的新词在与日本人创造的新词的生存竞争中逐渐被淘汰了”(本杰明·史华兹,1995:881)。然而,严复所使用的“群学”的译法,显然不仅仅是对传统概念和中国古代哲学隐喻手法的偏好。严复对“群”的理解,当然首先是受到中国古代哲学家荀子的思想影响,他在解释斯宾塞“群学”的概念时,多次引用荀子的话,如在《原强》中说:“荀卿子有言:‘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以其能群也。’”在《〈群学肄言〉译余赘语》中说:“荀卿曰:‘民生有群’”(严复,转自卢云昆,1996:127)。严复援用荀子关于“群”的概念,自然由于“群”比较接近society的含义,但更重要的是,严复当时的翻译,具有强烈的实用急用色彩,他是在寻求富国强民的道路,而《荀子》中的“富国”、“强国”、“王制”、“礼论”、“议兵”、“君道”等诸篇的思想,恰好符合严复的思想取向,特别是《荀子·王制》中关于以群强国的思想,与严复当时悟出的富国道理以及他从斯宾塞的著作中读出的“微言大义”,都是一致的。如荀子在《王制》中指出,“人能群”在于人能根据不同社会地位“分”,而“分”之后能“行”,是因为有维持社会秩序的规范“义”,有“义”有“分”才能强胜(《荀子新注》,1979:127)。

在翻译《群学肄言》之前,严复在翻译《天演论》时,就已经引入了许多荀子的思想,如他在《天演论》那半是原文之意、半是他自己的阐释,并且在有选择地大大缩略了的译文中,就随处可见群论的语言,某些篇目的题名就直接意译为“善群”“群治”等。其实严复真正看重的是斯宾塞的著作,翻译《天演论》不过是翻译斯宾塞著作的准备,因为斯宾塞的著作“数十万言……其文繁衍奥博,不可猝译。”(王栻主编,1986:1327)《天演论》在严复的心目中,是把生物学原理运用于社会人伦,是“保群”的理论,它就像是斯宾塞的群学理论的一个导言,也正因为这一点,严复首先翻译的是赫胥利的《天演论》,而不是当时英国更著名的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生物学著作——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严复的心思根本没在生物学上,而是在生物社会学上。

严复把Sociology翻译成“群学”,还因为他自认为在斯宾塞的著作中,发现了与中国传统

儒家学说中经世致用的思想相吻合的要义,也就是所谓格物致知、修身治国、内圣外王的道理,而斯宾塞不过是把这种思想发展成一门精制得多的学问。在《〈群学肄言〉译余赘语》中,严复指出:“窃以为其书实兼《大学》、《中庸》精义,而出之以翔实,以格致诚正为治平根本矣。”在《原强》中,严复在谈到斯宾塞的“群学”时说的更加清楚:

“群学”者何?……凡民之相生相养,易事通功,推以致于兵刑礼乐之事,皆自能群之性以生,故锡彭塞氏(斯宾塞)取以名其学焉。约其所论,其节目支条,与吾《大学》所谓诚正修齐治平之事有不期而合者,第《大学》引而未发,语而不详。至锡彭塞(斯宾塞)之书,则精深微妙,繁富奥衍。其持一理论一事也,比根柢物理,微引人事,推其端于至真之原,究其极于不遁之效而后已(严复;转自卢云昆,1996:8)。^①

对于西方社会学早期的代表人物孔德和斯宾塞来说,社会学是各门学科的科学女王,是包括其他一切学科的综合科学,至少也是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的总汇,各门学科按照统一的原理被置于社会学这个包罗万象的系统中。这与严复心目中格物致知、经世致用的大法,即作为“天演”之学和“群治”之学的“群学”,应该说是完全一致的,不存在误读的问题。严复明确指出,“群”是一个比人们一般理解的“社会”更宽泛的概念,他说:“群也者,人道所不能外也。群有数等,社会者有法之群也。社会,商工政学莫不有之,而最重之义,极于成国。尝考六书文义,而知古人之说与西学合。”(严复;转自卢云昆,1996:8)

“群学”在中国的产生,自然是西学东渐和中外文化碰撞、融合的结果,可它一经导入和产生,就完全被纳入中国的文化话语系统和观念系统;但作为新的种子,它也在改变着这一话语系统和观念系统。

二、社会学改良思想与学术的制度化

社会整合的实际需要和思想情结是社会学思想产生的重要动因。在19世纪30年代孔德写作《实证哲学教程》并创立社会学的时候,正是法国1848年革命的前夜,经济萧条引起激烈的社会动荡和混乱,知识阶层和中产阶级也出现道德标准的信仰危机。孔德一生经历了7个政权、无数的暴乱、骚动和市民起义,相对稳定时候很少。因此,寻求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秩序的社会整合机制,以及通过社会改良实现社会进化和社会进步,成为孔德社会学的主要特征,也似乎成为后来社会学的整个学科的基本特征之一。斯宾塞从1862年发表《第一原理》到1873年发表《社会学研究》(《群学肄言》)这段时期,正是英国维多利亚时代(1815—1914年)的中期,这是与孔德所处的动乱时代完全不同的时期,是远离革命和动乱的时期,但也是英国即将结束其工业霸主地位的时期,知识界普遍出现危机感,要求进行新的社会整合,斯宾塞的社会学是英国当时这种要求的反映。他的社会有机体学说,为实现新的社会整合和维护社会均衡的秩序提供了社会学理论基础。总之,社会学从它产生的时候起,似乎就与一种本质上属于社会改良的思想相联系,即通过渐进的、非暴力的、非革命的社会进化实现社会进步,通过社会结构的转型实现制度和观念的变革。法国的著名社会学家阿隆(R. Aron),在谈到社会学家与法国1848年革命的关系时曾说,由孔德设想和开创、并由迪尔凯姆加以实践的这种社会学,是

^① 引文括号及其中的注词是笔者加的。严复把英国社会学家H·Spencer的名字较早译为锡彭塞,后译为斯宾塞尔,最后定为斯宾塞。

以社会而不是以政治为中心的,甚至把政治放到从属于社会的地位,这就往往造成贬低政治制度的变革而重视社会基本现实的变迁。

孔德社会学的社会改良思想和维护社会秩序的思想,受到革命理论家马克思的激烈批判。而且,这种批判与马克思对亚当·斯密的经济学和黑格尔的辩证法进行的充满赞誉之词的继承性批判形成鲜明对照。马克思在1866年写给恩格斯的一封信中,表达了严谨的德国思想家对孔德实证主义的轻蔑:“我现在在顺便研究孔德,因为对于这个家伙英国人和法国人都叫喊得很厉害。使他们受迷惑的是他的著作简直象百科全书,包罗万象。但是这和黑格尔比起来却非常可怜(虽然孔德作为专业的数学家和物理学家要比黑格尔强,就是说在细节上比他强,但是整个说来,黑格尔甚至在这方面也比他不知道伟大多少倍)。而且这种腐朽的实证主义是出现在1832年!”(马克思,1866:236)到1871年马克思写《法兰西内战》初稿的时候,他专门写了“工人和孔德”一小节,他怒斥孔德派为资本统治制度和劳动雇佣制度辩护,并以非常严厉的语词批判道:“孔德在政治方面是帝国制度(个人独裁)的代言人;在政治经济学方面是资本家统治的代言人;在人类活动的所有范围内,甚至在科学范围内是等级制度的代言人;巴黎工人还知道:他是一部新的教义问答的作者,这部新的教义问答用新的教皇和新的圣徒代替了旧教皇和旧圣徒。”(马克思,1972[1871]:423—424)

西方社会学思想在产生的时候所具有的明显的社会改良特征,以及改良思想与革命思想之间产生的激烈冲突,在中国社会学产生和发展的过程中再次重演。梁启超和严复在19世纪末确立中国的群学思想的时候,正是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之后,中国处于王朝衰落、内困外辱境况的时候,因此他们的群学具有鲜明的保群保族、富国强国的实用目的,以及由社会学的秩序和进化理论所决定的社会改良特征,就是非常自然的了。

与梁启超相比,严复思想的改良色彩似乎更加鲜明。严复早期为变革救亡大声疾呼,反对专制主义,主张君主立宪,倡导以自由为体,以民主为用;但到晚年,他在政治上逐渐趋于保守,对辛亥革命不理解,并为袁世凯称帝造舆论(张志建,1995:23—24)。不过,他的温和渐进改良思想,却似乎是一贯的,并不仅仅是一种应时政治态度,而是以其群学理论为基础的。他28岁时初读《群学肄言》,就认为自己“生平好为独往偏至之论,及此始悟其非”(严复;转自卢云昆,1996:1231)。他强调群学的主旨是反对盲进破坏,注重建设:“群学何?用科学之律令,察民群之变端,以明既往测方来也……乃窃念近者吾国,以世变之殷,凡吾民前者所造因,皆将于此食其报,而浅谏剽疾之士,不悟其所从来如是之大且久也,辄攘臂疾走,谓以旦暮之更张,将可以起衰而以与胜我抗也。不能得,又搪撞号呼,欲率一世之人,与盲进以为破坏之事。顾破坏宜矣,而所建设者,又未必其果有合也,则何如其稍审重,而先咨于学之为愈呼!”(严复;转自卢云昆,1996:1231)。这也就是严复所自认为的“吾国变法当以徐而不可骤也”的道理。

梁启超与严复有很大的不同,他不仅是一位大学问家,也是实际参与和领导变法革新的风云人物。他对于自己介于改良与革命之间的思想,在1902年底发表的《释革》一文中,作了很细腻的界说。他认为,首先,中国的“革”字,兼具英语中的Reform(改革、改良)和Revolution(革命)两种意思,前者可译为“改革”,后者可译为“变革”,二者的区别是“Ref主渐,Revo主顿;Ref主部分,Revo主全体;Ref为累进之比例,Revo为反对之比例”。其次,“革也者,天演界中不可逃避之公例也”,不论是自然界还是人类社会,都服从适者生存的法则,不适应者就要淘汰;淘汰分为“天然淘汰”和“人事淘汰”,人事淘汰就是“革”,包括改革和变革(革命)。第三,人们所说的“革命”,实际上也就是变革,革命不局限于政治领域,在宗教、道德、学术、文学风俗、

产业等各个领域都可以发生革命,就是在政治领域,革命也不是就意味着王朝易姓更迭,王朝更迭也不一定就是革命,因为“革命”一词是英国 1688 年的“光荣革命”后才使用,而此前几经王朝更迭,都不叫“革命”。第四,1789 年的法国大革命使人们都认为革命就是暴力革命、就是王朝革命,从而对革命产生恐惧,而实际上国民变革也是革命,如 1868 年日本的明治维新,中国需要的就是明治维新这样的大变革,而不仅仅是废八股兴策论、废科举兴学堂的改革;中国面临生死存亡和“被天然淘汰之祸”,因此所谓革命,亦即变革,是“今日救中国独一无二之法”,“不由此道而欲以图存,欲以图强,是磨砖作镜,炒沙为饭之类也”(梁启超,《释革》,载《饮冰室合集·文集》第 4 册第 9 卷)。所以,梁启超在政治上仍是主张王朝集权下的变法(君主立宪),具有强烈的国家主义和民族主义特征。他曾是改良派的主帅,与孙中山的革命派对立,虽然为讨伐张勋复辟他撰写檄文,不惜与保皇的老师康有为撕破脸皮,但反对暴力革命、主张社会改良的倾向,可以说是他一生的思想烙印(孟祥才,1980:106—118,247)。

社会改良的思想似乎已经成了社会学整个学科的思想特征,而不仅仅是某些社会学家的学术思想特征或主旨态度。正因为这一点,它也注定被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武装夺取政权的革命思想家斥为非马克思主义的或反马克思主义的。苏联在 20 世纪 30 年代、中国在 50 年代,都把社会学整个学科作为“资产阶级的伪科学”进行批判^①,并从教育和研究体系取消了这门学科^②,直到被取消 27 年后的 1979 年,出现“改革开放”和实现现代化的“建设”需要,中国社会学和政治学才在邓小平的倡导下而得以恢复名誉并随后恢复学科^③。

社会学的社会改良思想,在中国 20 世纪上半叶的政治革命风云中屡试不果,名誉扫地,但社会学所孕育的社会改革家倡导的变法维新,却使得社会学作为一种学术,在渐进的潜移默化的制度变迁中得以制度化,并通过这种学术的制度化而得以学术的现代化。

变法维新的改良派学者的现代化理想,体现为对富国强国的渴望,而他们富国强国的方略,虽然首先是政治体制、经济体制和社会体制的改革,但最终又都似乎归结为一个民众教育的问题,从而促使他们积极参与和鼓动教育体制和学术制度的改革,这大概是学者的本性使然。

1895 年 3 月,严复在《原强》中说:“海禁大开以还,所兴发者亦不少矣:译署,一也;同文馆,二也;船政,三也;出洋肄业局,四也;轮船招商,五也;制造,六也;海军,七也;海署,八也;洋操,九也;学堂,十也;出使,十一也;矿务,十二也;电邮,十三也;铁路,十四也。拉杂数之,盖不止一二十事。”他认为这些西方国家富国强国的制度,移到中国则往往“淮橘为枳”,难收实效,所以“今日要政”还在开民智、厚民力、明民德(严复;转自卢云昆,1996:17,29)。^④

1895 年 5 月,康有为在他写的《上清帝第二书》(即著名的“公车上书”)中,提出下诏鼓天下之气,迁都定天下之本,练兵强天下之势,变法成天下之治。关于具体的变法富国方略,他提

① 中国 50 年代初期对“资产阶级社会学”的批判,到 1957 年与“反右斗争”也联系起来。参见胡绳《西方资产阶级社会学输入中国的意义》(1957 年 11 月)、《关于资产阶级社会学的札记》(1957—1958 年)、《争取无产阶级世界观的彻底胜利——在中国科学院召开的座谈会上的发言》(1957 年),载胡绳,1978。

② 中国在 1952 年高等院校的院系大调整中,模仿苏联的作法,取消了社会学系的设置,财经政法等社会科学教育受到普遍冲击,如政治系科在校生占大学在校生的比重,从 1947 年的 24.33% 下降到 1952 年调整后的 2%,财经系科招生占高校招生总数的比重,从 1950 年的 16.03% 下降到 1953 年调整后的 2.9%。参见毛礼锐、沈灌群主编,1989:《中国教育通史》第 6 卷,山东教育出版社,78—79。

③ 邓小平在 1979 年 3 月理论务虚会上说:“实现现代化是一项多方面的复杂繁重的任务,……我们面前有大量的经济理论问题,……不过我并不认为政治方面已经没有问题需要研究,政治学、法学、社会学以及世界政治的研究,我们过去多年忽视了,现在也需要赶快补课。”参见《邓小平文选》(第 2 卷),1994:180—181,人民出版社。随后,1980 年南开大学首先恢复社会学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建立社会学研究所。

④ 严复《原强》初于 1895 年 3 月 4—9 日发表在天津《直报》,这里所引是根据该文修订稿。

出6条：“夫富国之法有六：曰钞法，曰铁路，曰机械轮舟，曰开矿，曰铸银，曰邮政”；同时他也提出改革教育，说“尝考泰西之所以富强，不在炮械军兵，而在穷理劝学”（康有为；转自郑大华、任菁编选，1994：14，24）。

1896年8月，梁启超在《变法通议》的《论变法不知本原之害》一篇中指出：“今之言变法者，必曰练兵也，开矿也，通商也”，但若没有这些方面的专门学校传授这些方面的知识和技艺，则铁路、轮船、银行、邮政、农务、制造等等“百举而无一效”，因此“一言一蔽之曰：变法之本，在育人才；人才之兴，在开学校；学校之立，在变科举；而一切要其大成，在变官制。”（梁启超，《变法通议》的《论变法不知本原之害》篇，载《饮冰室合集·文集》第1册第1卷）

1898年12月，《知新报》的评论《论中国变政并无过激》一文，历数中国开放海禁后受西方影响开始时兴的各种“新政”：变科举，变官制，变学校，许士民上书，许报馆昌言，去衰老大臣，派亲王游历，办民团，改洋操，汰旗兵，兴海军，开内地邮政，开海外学堂，立农务局，立工务局，立商务局，立医学，修铁路；以及免厘金，重官俸，废毒刑，免奴婢，徙游民，实荒地，禁洋烟，禁赌博，推广善堂，保护华工，开女学，禁缠足，开赛会，迁新都，开议院，立宪法，开懋勤殿，立制度局，免长跪礼，开太平会，置巡捕房，开洁净局，设课吏馆，立保民约等等（康有为；转自郑大华、任菁编选，1994：289—306）。这些大多数今天已经融入“日常生活”的制度，20世纪初都是标志着变法维新、富国强国的“符号”。

与这些新制度的符号融入日常生活体系一样，社会学融入中国的知识系统，并在中国的教育体系中获得一定的位置，这种不经意观察难以领略其“深刻性”的制度变迁，正是中国在剧烈变幻的政治风云中缓慢走向现代化的实际过程。

中国在洋务运动时期，洋务派领袖人士就建立了许多新型学校，主要是外语、工业和军事学校，如京师同文馆（1862年），上海广方言馆（1863年），广州同文馆（1864年），湖北自强学堂（1893年），福建船政学堂（1866年），上海机器学堂（1865年），天津水师学堂（1880年），江南水师学堂（1890年），天津军医学堂（1893年），天津武备学堂（1895年）。但一般是除外文外，主要传授西方的理工科基础知识。

康有为是较早注重传授西方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的变法维新人士。1891年春，康有为在广州设立“长兴学舍”，初时有学生20余人，后因学生不断增加两次迁址，1893年冬迁到广州府学宫深处的仰高寺，易名为“万木草堂”。这是中国第一个把“群学”列入教学课程的学校。后来，梁启超在撰写《康有为传》时，生动地描述了作为大教育家的康有为，并根据康有为撰写的《长兴学记》，及其亲身所受的教育，精心绘制了长兴学舍（即万木草堂的前身）的教学体系图^①。这个教学体系把学科分为义理之学、考据之学、经世之学、文字之学；义理学主要是指哲学和伦理学，考据学包括史学和自然科学，经世学包括政治学和社会学，文字学包括文学和语言学；这大体已经有了今天人文科学、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分野的影子。在这个教学体系和课程分类中，“群学”首次被列入其中，与“政治原理学”、“中国政制沿革得失”、“万国政治沿革得失”、“政治实应用学”一起列于经世之学门下。

康有为在广州长兴学舍教书时间，主要是从1890年秋到1894年初，此后进京会试，其间也曾回粤讲堂，1895年春康有为再次进京参加会试并发动“公车上书”。但他1896年上半年又“讲学于广府学宫万木草堂”，续成《孔子改制考》，《春秋董氏学》，《春秋学》，1897年6—7月

① 该“学表”出自梁启超所著《康有为传》，载《饮冰室合集·文集》第9卷，亦载于娄宇烈整理，1992：245。

又曾最后“还粤讲学，时学者大集，乃昼夜会讲”（康有为，转自楼宇烈，1992：19—33）。“群学”不知是何时列入长兴学舍教学课程的；关于康有为所教的“群学”课程的内容，在康有为的《长兴学记》、《万木草堂口说》以及其他著作中，也都没有任何的记载；康有为仍属于不通西文的传统学者，很少涉及西学，因此康有为是否真正讲授过“群学”，实在有存疑之处^①。不过康有为当时的确大量购置西学译本，指导学生自学西学，上海制造局译印西书售出1200册，康有为一人就购300余册；同在万木草堂学习的梁启超的弟弟梁启勋回忆道：学生们“要读很多西洋的书，如江南制造局关于声光化电等科学译述百数十种，皆所应读。容闳、严复诸留学先辈的译本及外国传教士如傅兰雅、李提摩太等的译本皆读。”^②（转自林克光，1990：109）据此，长兴学舍所传授的“群学”，应是严复介绍的斯宾塞社会学，因为康有为在其著作中，并未留下他自己的有关群学思想的文字，甚至从未提到“群学”的概念。然而，最早引进西方社会学思想的严复，在1894年以前还未开始译书，他最早介绍斯宾塞群学的文章是《原强》，该文虽写于1894年春（“甲午春半”），^③但发表于1895年3月，所以万木草堂所设“群学”课程，只有两种可能性：一种可能性是，群学是在1895年以后设立的，这种可能性仍然很小；另一种可能性是，梁启超所绘制的这个课程体系只不过是万木草堂的学生接触到的学科内容或读书和讨论涉及到的知识，是梁启超根据康有为的讲学大纲精心“加工”了的教育体系，并非康有为所设的专门课程。因为康有为一人为师，难以想象承担这么多的课程，况且数学之类，非他所长，他的西学也只能依赖译本，所以所谓群学课程，不过是指万木草堂的学生在1895年以后接触到的对斯宾塞社会学思想的中国化阐释而已。

但是，至少梁启超头脑里的学科分类体系，已经与中国传统的由子学、经学、史学等构成的知识体系有了根本的差别，开始接近现代的知识体系。1902年时，梁启超认为理论是实事之母，理论又可分为理论之理论和实事之理论，前者是指哲学、宗教等，后者是指“政治学、法律学、群学、生计学等”。同年在谈到创立新史学的问题时，他又指出史学与地理学、地质学、人种学、人类学、言语学、群学、政治学、宗教学、法律学、平准学（经济学）等学科有直接关系，而与“哲学范围所属之伦理学、心理学、论理学、文章学及天然科学范围所属之天文学、物质学、化学、生理学”等常有间接关系。20年之后的1922年，他又提出不能把科学看得太窄了，以为只有化学、数学、物理、几何等等才算科学，“殊不知所有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等等，只要够得上一门学问的，没有不是科学”，科学就是“求真知识”，“求有系统的真知识”，“可以教人的知识”，不改变对于科学的偏见，“中国人在世界上便永远没有学问的独立”（梁启超，转自李华兴等编，1984：354，287，794—797）。可见梁启超头脑里的“群学”以及中国社会学自身，也有一个通过逐步界定其在学科体系中的位置而得以“学科化”的过程。

在中国，“群学”易名为“社会学”，是由于中国人翻译日本学者介绍Sociology的著作时，直接采用了“社会学”这种日本学者的译法。辛亥革命之前，就有人以日本学者的著作为蓝本编

① 参见康有为，《长兴学记、桂林问答、万木草堂口说》，中华书局，1988。梁启超所绘制的长兴学舍的教育体系图，基本上是根据康有为的《长兴学记》，但也有出入，其中“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诸项及所属分项都是康有为文中所列的，而“义理之学”、“经世之学”、“考据之学”和“词章之学”各项，是康有为所列的中国传统的四门“通学”，其所属的具体科目以及部分西学内容（包括群学），全都是梁启超根据自己的解释增添的，并改“词章之学”为“文学之学”，最大的修改是梁启超略去康有为原来所列的“科举之学”及所属的“经义”、“策问”、“诗赋”和“楷法”诸分项，可能是梁启超认为该课程设置不符合康有为的变法维新思想。

② 参见张伯桢，《万木草堂始末记》，稿本；梁启勋，《万木草堂回忆》，《文史资料选辑》第25辑。

③ 严复在1896年10月写给梁启超的一封信中说：“甲午春半，正当东事埠兀之际，觉一时胸中有物，格格欲吐，于是有《原强》、《救亡决论》诸作，登布《直报》……”可见《原强》写于甲午战争即将爆发之时，而发表在天津《直报》上的日期是1895年3月4—9日。参见严复，《与梁启超书》，转自卢云昆编，1996，《严复文选》，521。

译了几种社会学的著作,开始采用“社会学”的译名。如1902年,章太炎译岸本能武太介绍斯宾塞和吉丁斯(F. H. Giddings, 1855—1931)理论的《社会学》,由广智书局出版;1903年,吴建常转译市川源三的《社会学提纲》,而该书是吉丁斯《社会进化论》的日文易名译本;1903年,马君武译出斯宾塞《社会学原理》的第二编《社会学引论》;1911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了欧阳钧编译的日本学者远藤隆吉的《社会学》,而远藤隆吉的著作也不过是转手介绍美国社会学家吉丁斯心理学派的学说;此外,较有影响的还有1920年和1922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美国社会学家爱尔乌特(C. A. Ellwood, 1873—1946)的三本书的译本:《社会学及社会问题》、《社会心理学》和《社会问题——改造的分析》。与此同期,大学里开始设立社会学课程:1908年,美国教会在上海办的圣约翰大学创设社会学课程,由美国学者亚塞·孟(Arthur Monn)讲授;1913年,上海沪江大学也开设社会学课程,并于1915年由美国教授葛学溥(D. H. Kulp)创立社会学系,讲课的除葛学溥外,还有美国学者白克林(H. S. Bucklin)、狄来(J. Q. Dealey)等人;1917年,北京的清华学校(后来的清华大学)设立由美国学者狄德莫(C. G. Dittmer)讲授的社会学课程;1919年,燕京大学(美国教会在北京办的大学)成立由美国学者步济时(G. S. Burgess)任系主任的社会学系。除教会学校外,国立的京师政法学堂于1906年和京师大学堂于1910年,也都开设了社会学课。章太炎的门生、留学日本回国并在北京大学(1912年京师大学堂改为北京大学)任教的康心孚,大概是第一位在大学讲授社会学课程的中国学者,他也是中国第一代社会学家孙本文的老师。^①

对于中国的社会学来说,可与社会学创始人孔德相比拟的,无疑是梁启超,也许严复比梁启超更了解西方的社会学,但梁启超的“群学”的思想深度及其学术意识远胜于严复。那么,在中国,谁又是使社会学学科化的迪尔凯姆(E. Durkheim, 1858—1917)呢?现在看来,在中国社会学的发展史上,无人可与迪尔凯姆相比拟,若一定要相比的话,大概应该首推陶孟和(原名履恭, 1887—1960)。孙本文虽是早期社会学家中著述较多的人,而且对社会学在中国的传播贡献最大,但他的著作多属于思想和理论的二传手之作。陶孟和是中国最早留学学习社会学的人士之一,也是第一位用社会学方法分析中国社会并撰写出社会学专著的人,1915年他与梁宇皋用英文合著的《中国乡村与城市生活》一书,由伦敦经济学院出版;他是最早在中国讲授社会学的中国教授之一,20年代初就在北京大学开设社会学和人口学的课;他还是最早在中国组织社会调查的中国学者之一,是中国第一家社会调查机构的主持人,他在1915年写的京城人力车夫的调查报告可能是中国学者写的最早的调查报告。当然,就纯学术的比较一来,梁启超的渊博可能远非孔德所能比拟,而迪尔凯姆的精深又远非陶孟和所能比肩。

社会学在中国的学科化过程,反映的正是中国普遍的制度变迁的实际过程,而这种普遍的制度变迁,构成了中国现代化的洪流。社会学的学术制度,就像学校的制度、邮政的制度、铁路的制度一样,它是一种现代化的“制度符号”,有了这些符号才能解读和延续现代化的“思想本文”。这些制度的酝酿、引入和建立,也许是渐进的、潜移默化的甚至不经意的;随着时间的磨蚀和它们融入“日常生活”,人们或许已经完全忘记了它们最初所具有的意义;但这些制度的形成过程,的确蕴含着观念的断裂、方法的创新和社会的转型。

^① 关于这段中国社会学早期的历史,有各种记载描述,但史料似乎都出自孙本文主编的《社会学刊》(1929—1948)第2卷第2期的《中国社会学运动的目标、经过和范围》一文。请参阅杨雅彬,1987:27—32页;胡绳,1978:243—260。

三、学术走向生活及其反思

中国社会的现代化是一个漫长的社会结构转变过程,制度变迁是这个过程的组成部分。制度变迁虽不象思想观念变革那么充满着论战的激情和攻守转换的戏剧性,但相对于日常生活的基层结构变迁来说,它毕竟是显著的,具有思想符号和行为规范的普遍意义的,特别是政治体制的暴风骤雨般的变革,往往会成为划分时代的标志。在现代化的过程中,日常生活的基层结构的变迁,是最大量发生的、最不为人所在意的和最经常、最持久也是最根本、最深层的社会变迁。很多学者习惯于把思想观念视为比日常生活更深层的东西,而现代社会学方法的导入,将这一观念本身颠倒过来。

历史上的学者,似乎从来注重的都是从书本里寻知识,讲究师承关系,讲求思想渊源。学问的深浅,要看概念的锤炼功夫,要看能否从已有的知识体系中发现新的微言大义,从而建立自己的知识话语和观念符号。日常生活的油盐酱醋茶、食衣住行闲,大概应归于形而下的形而下末流,不是学者们的思维值得关注的东西。现代社会学方法的产生,是把自然科学对“自然现象”的观察、比较、分析的方法移植到社会科学上来,它开辟了从对社会现象和社会事实观察中寻找学问的道路。做学问,要学会询问,这也许就是学问的本义。但在19世纪中叶以前,世界上还很少有人把今天社会学的所谓社会调查方法概括为一种作学问的路子。法国的社会学家、经济学家和工程师勒普莱(F. Le Play, 1806—1882),通过对工人家庭进行的实地调查和个案调查获得的资料,在1864年写了《欧洲工人》一书,从而使他成为开创社会学调查方法的最早先驱之一。而法国社会学家迪尔凯姆通过他在1895年出版的《社会学方法的准则》和1897年出版的《自杀论:一种社会现象的研究》,使社会学在作学问的路子方面完全从哲学的母体独立出来(李培林,1993:86—87)。① 革命的理论家为了理论的适用性,也很早就开始使用社会调查的方法,恩格斯在1845年他24岁时,就根据实地调查写了《英国工人阶级状况》;而马克思在1880年他62岁时还设计过一个长达100个问题的《工人调查表》(马克思、恩格斯,1963:第2卷,269—287,第3卷,250—258)。

社会学在中国的导入和产生,也使中国学者作学问的方法为之一变。中国的学者们这时才幡然省悟,原来学问(尤其是解释具体社会现象、解决具体社会问题的学问)也是可以来自对日常生活的观察的。社会学的社会调查方法在中国的运用,使中国学术的实践取向进一步强化了。中国最早的社会调查大概是北京社会实进会(1913年北京高校学生组织的社会服务组织)于1914—1915年间对北京人力车夫的调查。此外,1923年,陈达指导清华学校学生调查了附近的成府村91户人家、安徽休宁县湖边村56户人家和学校雇役141人。1924—1925年间,甘博、孟天培、李景汉在北京调查了1000个人力车夫、200处赁车厂和100个车夫家庭。1926年,孟天培和甘博以北京几家粮店的帐簿、行会章程为依据,以若干的家庭社会预算为参照,调查了北京1900—1924年25年的物价、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情况。1926—1927年间,陶孟和采用家庭记帐法,对北京48个手工业工人家庭和12个小学教员家庭的生活费进行了调查,写成《北平生活费之分析》一书,于1930年出版。在中国教学的外国教授,也指导学生进行

① 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由于西方帝国拓展和维护殖民地的需要,人类学受到刺激而快速发展起来,对土著社会的关注使许多人类学家赴非洲、澳洲和拉丁美洲进行实地调查,社会学的参与观察调查方法也因而进一步地发展了。

了深入的调查。1918—1919年间,沪江大学社会学教授葛学溥(D. H. Kulp)指导学生对广东潮州650口人的凤凰村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用英文写成《华南乡村生活》,于1925年出版。1922年华洋义赈救灾总会委托马伦(C. B. Malone)和载乐尔(J. B. Taylor)指导9个大学的61个学生,对直隶、山东、江苏、浙江4省的240个村、1097户进行了调查,并以英文写成《中国农村经济研究》出版。1923年,在白克令教授指导下,沪江大学社会调查班的学生调查了上海附近360口人的沈家行村,调查结果写成由张镜予主编的《沈家行实况》,于1924年由商务印书馆出版,这大概是第一个用中文写的农村社会调查报告(杨雅彬,1987:34,55—57)。中国早期社会调查报告的经典之作,当属李景汉1933年发表的《定县社会概况调查》。中国的革命理论家这时也开始运用社会调查的方法,较早的和具有代表性的就是毛泽东于1927年根据实地调查写成的《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我在此处不厌其烦地罗列这些中国早期的社会调查,只是为了说明,这种研究的方法,并非中国从来就有的,也并非从中国传统治学文化的土壤里自然长出来的,它像社会学在中国的产生和邮政、铁路、学校等等新事物在中国的出现一样,也是中西文化碰撞的产物和中国走向现代化过程中观念断裂的标志。

制度的变迁,只在某些历史的时段表现得比较突出。尽管20世纪以来,中国的制度变迁(包括制度革命和体制改革)曾多次成为历史的主题,但制度相对稳定的时期仍然是更为经常的、更为长久的状态。制度本身的含义,就意味着它是相对稳定的行为规范,人们不可能永远在制度变迁中生活,就像无法驾车行驶在交通规则日新月异的道路上。制度的建立是为了降低人们行动的成本,制度具有这种节约行为成本的功能,因此制度变迁本身是要付出成本的,只有当制度变迁的收益大于成本时,这种制度变迁才是合乎理性的。但是,相对于制度变迁来说,日常生活的基层结构的变迁是每日每时都在进行的,它是由无数的、似乎司空见惯、习以为常但又实际上变动不居的日常社会现象构成的,这种持续的不间断的社会结构变迁是社会发展的常态,只不过有时缓慢的让人感到死气沉沉,有时又加速的让人感到变幻莫测。社会学所研究的、所关注的、所要通过社会调查获得的学问,实际上就是关于这种日常生活基层结构的变化规则的知识,这种知识除了来自对日常生活经验的分析综合之外,别无他途。

这种做学问的方法,并不只限于对“现实问题”的研究。在历史研究的领域,这一方法也同样的有效。法国著名的历史学家布罗代尔(F. Braudel, 1902—1985)在研究15—18世纪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时,就特别注重从最基层的日常生活结构的变化入手,他不厌其烦地从各种琐碎的关于衣食住行的资料中去发掘那些人们所不经意的东西,认为这样才能真正揭示市场经济和资本主义的形成。^①这样撰写历史当然不如研究重要历史人物和重大历史事件的传统历史方法简洁,甚至让人觉得把轰轰烈烈的历史写得那么平常乏味、那么枯燥繁琐,但这样撰写的历史也许才是更为真实的、更接近历史本来面目的。中国是史学大国,但对中国的历史,史学家更为关注的是正史(“二十四史”)和编年史(《资治通鉴》等),而不是各种历史档案本身,对中国的“二十四史”,史学家历来关注的也是本纪、列传以及王朝更迭等重大事件,近现代治史的学者,才把目光更多地转向考古发掘的和历史遗留的实物,注重引证和依据第一手资料,也更注意研究史书中反映日常生活的食货志、刑法志、地理志、礼仪志、乐志、艺文志、职官

^① 布罗代尔是法国年鉴历史学派第二代的代表人物,该学派是由费弗尔(L. Febvre, 1878—1956)和布罗赫(M. Bloch, 1886—1944)创立的,其研究方法受到人类学、社会学、地理学、心理学、经济学和语言学的影响,强调研究要“科学”和“客观”,注重依据经过缜密考证的第一手资料,尤其是档案资料,发掘个别、特殊社会现象之间的历史因果关系。布罗代尔对日常生活的关注,开历史研究的新风。参见布罗代尔著,1992第1卷,顾良、施康强译。

志、舆服志、选举志等等。

所以，一百多年来中国现代化和社会结构变迁的历程，人们可以从不同的层面和角度来观察。人们比较习惯的层面和感到方便的观察角度，往往是划时代的历史事件、耳熟能详的代表人物和不同派别的社会思潮，而人们最容易忽略的重要层面就是“日常生活”。19世纪末，中国“人多好之”的进口衣物食物用物，如洋布、洋缎、洋呢、毡毯、手巾、花边、钮扣、针线、伞、颜料、牙刷、牙粉、胰皂、火油、咖啡、纸卷烟、洋酒、火腿、洋肉脯、洋饼、洋糖、洋盐、洋干果、洋水果、药水、丸粉、马口铁、钟表、日规、寒暑表、风雨针、电气灯、自来水、玻璃镜、照片、电线、显微镜、传声筒、留声筒、轻汽球等等^①，现在早已成为寻常之物，在生活中和人们的记忆中甚至难以留下它们改变生活方式的变迁痕迹，但它们的导入和融入中国日常生活的过程，就像制炮造舰等技术、学校邮政铁路等制度和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等思想导入和融入中国社会的过程一样，反映的是中国缓慢走向现代化的社会结构变迁过程，而且是从日常生活的最基础层面昭示这一过程。

20世纪初社会学在中国的导入和产生所推动的学术走向生活、走向实践的取向，以及外辱内忧之下学者所形成的富国强国的强烈使命感，形成了中国社会学的介入生活、干预生活的传统，推动一大批学者走出书斋步入生活基层。但是，学术走向生活、走向具体和走向个别的惯性和偏好，也容易形成两个学术上的弊端：一是对理论的轻视以及由此造成的理论上的匮乏；二是在研究中国时过分地强调“特殊性”。

中国社会学在理论上的苍白，固然与社会学在中国大陆近30年的研究中断不无关系，但独坐寒窗者日少，短平快的研究日多；理论的反思少，观点的炒作多；长远的知识积累少，赶时髦的时兴之作多，成就和功利目标发生如此转向，也是至关重要的原因。现在做学问的，不仅具有“回头募见”功夫的人少，肯“独上高楼”和“终不悔”者也不多。^②

关于“特殊性”的问题，起初似乎是由于学西方不见实效，焦虑之下反观中国现实，于是发现了中国不具有走西方道路的文化基础这个“理由”。开始也还只是涉及东方之于西方、中国之于外国在社会结构和文化上的特殊性，但后来关于这种“特殊性”的探讨被扩展到很多的学术领域，包括学科的理论、规则和方法。

梁启超是较早（1906年）提出东西方社会具有根本差异的学者。他提出这种差异，不过是为了证明，欧美的经济社会“陷于不能不革命的穷境”，而中国的经济社会，只能“使循轨道以发达进化，而危险之革命手段，非所适用也”。他解释说：“我国现时之经济社会组织，与欧洲工业革命前之组织则既有异，中产之家多，而特别豪富之家少。其所以能致此良现象者，原因盖有数端。一曰无贵族制度。欧洲各国，皆有贵族，其贵族大率有封地……二曰行平均相续法。欧洲各国旧俗，大率行长子相继。……三曰赋税极轻。欧洲诸国，前此受教会重重压制，供亿烦苛，朘削无艺，侯伯、僧侣不负纳税之义务，而一切负担，全委诸齐氓。……凡此皆说明我国现在经济社会之组织，与欧洲工业革命前之经济组织，有绝异之点。而我本来无极贫极富之两阶级存，其理由皆坐是也。”（梁启超，载李华兴等编，1984：502—503）梁启超在这里提出的，不仅是中国社会组织特殊论，而且是中国社会组织优越论。

① 1895年，康有为在《上清帝第二书》中，提出务农、劝工、惠商、恤穷的“养民之法”，这里所列的物品，是他在谈到劝工、惠商时列举的关系“民生国计”的外来工业品和引起严重贸易逆差的外来生活商品。转自郑大华、任菁编选，1994：19—20。

② “众里寻他千百度，回头募见，那人正在灯火阑珊处！”一句，王国维引自辛弃疾《青玉案·元夕》，原句为“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王国维，《文学小言》，载《教育世界》第23卷。

陈独秀在即将就任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的1915年,在其创办的《新青年》杂志上发表了《东西民族根本思想之差异》一文,认为第一,“西洋民族以战争为本位,东洋民族以安息为本位”;第二,“西洋民族以个人为本位,东洋民族以家庭为本位”;第三,“西洋民族以法治为本位,以实利为本位;东洋民族以感情为本位,以虚文为本位”。陈独秀所说的东洋民族,显然是指中国,而且他的阐述中扬西洋的民族性、贬斥中国民族劣根性的取向是明显的,他认为中国的宗法制度损害个人独立之人格,窒碍个人意志之自由,剥夺个人法律平等之权利,养成依赖性从而戕贼个人之生产力,所以“欲转善因,是在以个人本位主义,易家庭本位主义。”^①

梁漱溟大概是近代以来中国学者中谈东西文化差异问题最多的人,1920—1921年他就发表了《东西文化及其哲学》一书,除早期那篇使他以中学之学历而能持北京大学教鞭的《究元决疑论》^②和关于印度哲学的著作外,这个问题几乎贯穿于他所有的著作,而1928—1933年发生的“中国社会史论战”,显然刺激了他在这方面的思考。梁漱溟认为,首先,中国是“伦理本位的社会”,中国已蜕出的宗法社会是“家庭本位的社会”,“西洋近代社会是个人本位的社会——英美其显例;而以西洋最近趋向为社会本位的社会——苏联其显例”,“团体与个人,在西洋俨然两个实体,而家庭几若为虚位。中国人却从中间就家庭关系推广发挥,而以伦理组织社会消融了个人与团体这两端(这两端好象俱非他所有)。”其次,西洋“中古社会靠宗教,近代社会告法律”,而中古社会“以道德代宗教,以礼俗代法律”。第三,中国是“职业分途的社会”,西洋是“阶级对立的的社会”,西洋社会“中古则贵族地主与农奴两阶级对立,近代则资本家与劳工两阶级对立。”最后,中国社会只有周期性的治乱而无革命,西洋社会则既有工业革命又有社会革命。梁漱溟强调中国文化和社会的特殊性,大致是为了说明中国民族性的劣根性,而改造这种劣根性要从“乡村自治”开始,而不能走西方资本主义的道路。^③

1947年,费孝通在经历了他的实地社区调查阶段之后,开始用比较的手法从理论上分析乡土中国的特征。他认为,中国乡土社会的基层结构,是由“一根根私人联系所构成的网络”形成的“差序格局”,而现代西洋是“团体格局”,“在团体格局里个人间的联系靠着一个共同的架子;先有了这个架子,每个人结上这个架子,而互相发生关联”。他还认为,中国乡土社会是礼治社会,现代西洋是法治社会;中国乡土社会是血缘社会,血缘是身份社会的基础,西洋现代社会是地缘社会,地缘是契约社会的基础;“从血缘结合转变到地缘结合是社会性质的转变,也是社会史上的一个大转变”(费孝通,1985:29,48—49,77)。费孝通在论述中国乡土社会与西方现代社会的差异时,有时似乎是作为两种不同的文化类型,但更多的时候又似乎是直接受西方现代化理论的影响(特别是滕尼斯关于社区与社会的结构差别的理论),把这种差异视为传统社会与现代社会的阶段性差异。

近十几年,随着东亚经济的起飞成功,新儒家学说又重新提起东西方文化差异问题,但这

① 陈独秀,《东西民族根本思想之差异》,原发表在1915年《新青年》第1卷第4号,此处引自谭合成、江山主编,1995:129—132。

② 梁漱溟在北京上完中学后,再未接受正规教育,完全靠自学。1916年他24岁时,在《东方杂志》上发表了谈印度佛学的《究元决疑论》一文,蔡元培看到后随邀他到北京大学哲学系讲授印度哲学课程,而此时在北大哲学系执教的基本上都是留学回来的,此事一时传为佳话,成为蔡元培不拘一格选人才的例证。参见梁漱溟的《我的自学小史》,载《梁漱溟全集》第2卷,1989:659—698;以及他的《究元决疑论》一文的附记,载《梁漱溟全集》第1卷,1989:20—21。

③ 关于中国社会与西方社会这几个差别,梁漱溟在他1937年出版的《乡村建设理论》(一名《中国民族之前途》)中都已提出,而据他所说,这种见地和主张,萌芽于1922年,大半决定于1926年冬,而成熟于1928年。参见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载《梁漱溟全集》第2卷,1989:141—573。此处引自他的《中国文化要义》,该书内容曾在1941年在广西大学讲演,1942年开始写作,但到1949年才出版。参见《梁漱溟全集》第3卷,1990:1—305。

次的命题似乎有所改变,中国人似乎不再有文化上的自贬和自嘲。1983年,在香港召开的“中国文化与现代化”研讨会上,香港中文大学社会学教授金耀基宣读了《儒家伦理与经济发展:韦伯学说的重探》一文,质疑韦伯在《中国的宗教:儒家与道教》一书中关于儒家伦理是传统中国社会阻碍资本主义发展最主要原因的判断,要翻这个“长期以来几为学术界默然遵守的铁案”。金认为,东亚社会经济发展之谜,对韦伯的假设提出“经验现象的挑战”,而这种现象正可以按照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一书的方法,以儒家伦理给予“文化的解释”(金耀基,1993:128—151)。1985年,在第二次“中国文化与现代化”研讨会上,陈其南的《家族伦理与经济理性——试论韦伯与中国社会研究》一文,深化了这一探讨,分析了儒家的家族伦理对经济发展的贡献,凸现了儒家“光宗耀祖”的成就目标和精神动力(陈其南,1987:10:54—61,11:72—85)。1987年,余英时发表了《中国近代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一书,试图通过对中国长时段历史的研究来解决这个韦伯式问题,他认为在传统中国的价值体系中,也存在如新教伦理的勤、俭那样的工具理性,这是中国明朝中叶后商业蓬勃发展的原因(余英时,1987)。从此,这个话题似乎成为新儒家的主题,也几乎成为1988年在香港召开的第三次“中国文化与现代化”研讨会的主题。^①

这种具有继承性的对中国社会结构或文化的“特殊性”的强调,是很有意义的,但在学术上也是有陷阱的,它有可能使人们把最终将汇入普遍性的特殊性,当作一种持久的特殊性。世界现代化的过程,尽管也是价值观走向多元化的过程,但从特殊性走向普遍性这一规律并没有因此而改变。如果像有些学者那样,进而把关于中国社会“特殊性”的命题扩展到中国的研究和学术的“特殊性”上,那就更进入误区了。科学是超越国家、民族、地域和文化的。社会学也只能有一个,它是属于全世界的,它可以有许多不同的学派、不同的观点和不同的思潮,可以有不同的理论发展阶段,可以有对不同的社会和不同的文化的研究,但属于这个学科的基本逻辑和规则是相同的,没有国家的或东方西方的徽号。

参考文献:

- 史华兹著,叶凤美译,1995,《寻求富强:严复与西方》,江苏人民出版社。
- 布罗代尔,1992,《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顾良、施康强译,三联书店。
- 陈其南,1987,《家族伦理与经济理性——试论韦伯与中国社会研究》,载《当代》第10期和第11期。
- 费孝通,1985,《乡土中国》,三联书店。
- 胡绳,1978,《枣下论丛》,人民出版社。
- 金耀基,1993,《中国社会与文化》,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
- 梁启超、李华兴、吴嘉勋编,1984,《梁启超文选》,上海人民出版社。
- 李培林,1993,《现代西方社会的观念变革》,山东人民出版社。
- 梁漱溟,1989,《梁漱溟全集》,第1卷,第2卷,山东人民出版社。
- ,1990,《梁漱溟全集》,第3卷,山东人民出版社。
- 林克光,1990,《革新派巨人康有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娄宇烈整理,1992,《康南海自编年谱例二种》,中华书局。
- 马克思,1866,《马克思致恩格斯(1866年7月7日)》,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

^① 参见这次研讨会后出版的论文集《中国宗教伦理与现代化》,黄绍伦编,1991,商务印书馆(香港)有限公司。请重点参阅其中两篇:张德胜的《儒家伦理与成就动机:事实与迷思》,62—76;G. G. Hamilton的《父权制、世袭主义与孝道——中国与西欧的比较研究》,203—240。

马克思, 1972[1871], 《法兰西内战》, 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 人民出版社。

马克思、恩格斯, 196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人民出版社。

孟祥才, 1980, 《梁启超传》, 北京出版社。

谭合成、江山主编, 1995, 《世纪档案(1895—1995)》, 中国档案出版社。

王栻主编, 1986, 《严复集》, 中华书局。

《荀子新注》, 1979, 中华书局。

严复, 《与梁启超书》, 载卢云昆编选, 1996《社会剧变与规范重建——严复文选》(简称《严复文选》), 上海远东出版社。

杨雅彬, 1987, 《中国社会学史》, 山东人民出版社。

余英时, 1987, 《中国近代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 台北联经。

郑大华、任菁编选, 1994, 《强学——戊戌时论选》, 辽宁人民出版社。

张志建, 1995, 《严复学术思想研究》, 商务印书馆。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研究员, 博士
责任编辑: 张宛丽

中国社会学学会 2000 年年会征文通知

中国社会学学会 2000 年年会定于 2000 年秋季在江苏省南京市召开, 现将有关论文征集事宜通知如下:

一、年会主题: 21 世纪的中国社会学。具体选题:

1. 中国社会学学科建设的回顾与展望;
2. 21 世纪中国社会结构变迁的特征与走势;
3. 进入“WTO”对中国职业结构变迁以及劳动力流动的影响;
4. 中国城市化与城乡社区建设研究;
5. 社会改革、发展、稳定的理论创新与政策创新。

二、截稿时间: 2000 年 6 月 15 日(以发件地邮戳为准)。请将论文(含 300 字以内的摘要, 并附上文件软盘)两份, 寄南京市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年会筹备组”。

三、除国内外特邀代表外, 会议代表均为论文入选者。提交论文请围绕会议主题及具体选题, 经由会议学术组审定后, 于 2000 年 7 月 15 日以前向入选论文的作者寄发正式会议通知。

四、本次年会将本着学术求真和改革的精神, 按国际通行的学术会议方式运行。会议将评选优秀论文。

五、欢迎与会的会员单位和个人提供中国社会学恢复重建以来主要学术著作、教材以及成果目录, 以供会议期间展示或出售。

六、年会筹备组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虎距北路 12 号, 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年会筹备组”; 邮编: 210013; 电话: 025—3391033; 传真: 025—3312606—1407; 联系人: 张卫、徐松林。